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

□ 王清涛

新论语

让久经磨难的中华民族站起来，让底子薄、人口多的中国人民富起来，让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的伟大祖国强起来，实现这三次历史性飞跃，是我们党必须完成的历史使命。

习近平总书记在“7·26”重要讲话中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在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基础上，党和国家事业发生历史性变革，我国发展站到了新的历史起点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断取得的重大成就，意味着近代以来久经磨难的中华民族实现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历史性飞跃”。实际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整个历史时期，就是中华民族实现伟大复兴的历史，它分为站起来、富起来、强起来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我们党和国家的历史使命是让久经磨难的中华民族站起来；第二阶段，我们党和国家的历史使命是让底子薄、人口多的中国人民富起来；第三阶段，我们党和国家的历史使命是让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的伟大祖国强起来。

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中华民族经历三次历史性飞跃

“站起来”，是毛泽东同志的概括。1949年新中国成立前夕，毛泽东同志自豪地向世界宣布：“占人类四分之一的中国人从此站立起来了。”这是他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艰苦卓绝的人民大革命和新中国诞生历史贡献的精辟概括。新中国成立的第一个三十年，中国人民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建立起社会主义国家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工业体系；通过中苏意识形态论战，中国共产党坚信已经找到了通向共产主义的正确道路，并且取得了意识形态的彻底独立；通过抗美援朝等保家卫国的战争打出了中国人的志气，打出了中国人的骨气，打出了国威、军威，极大地提高了中华民族的自信心和自豪感，用事实证明中国人民有捍卫国家领土主权完整、捍卫民族独立的信心、决心和能力。1971年第二十六届联大通过第2758号决议，恢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一切合法权益，这是具有战略意义的外交胜利，最终确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国际社会和中华民族在世界民族之林中应有的地位。

“富起来”，则是人民群众对邓小平领导的中国改革开放发自内心的赞颂。1979年3月，邓小平在党的理论工作务虚会上指出当时中国的两大特征，“一个是底子薄。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长时期的破坏，使中国成了贫穷落后的国家。……现在中国仍然是世界上很贫穷的国家之一。……第二条是人口多，耕地少。现在全国人口有九亿多，其中百分之八十是农民。……吃饭、教育和就业就都成为严重的问题。”可以说，改革开放的第一个三十年，党和国家的主要任务就是改变贫穷落后面貌。随后，中国经济发展进入高速增长期，取得世人瞩目的伟大成就。1978年，我国GDP总量为3645.2亿元，人均381元；2012年，我国GDP为519322亿元，人均GDP为38354元。在三十多年里，我国GDP年均增长近10%，重要工农业产品的产量跃居世界前列。1978年，中国还是贫困国家，温饱还没有解决，农村家庭的恩格尔系数约68%，城镇家庭约59%，平均计算超过60%；到2012年，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37.1%，接近中等收入国家水平，农村居民家庭为40.8%，农村绝对贫困人口从1978年的2.5亿下降到2007年的1479万，贫困发生率从1978年的30%下降到2007年的1.6%。应该说，改革开放后的第一个三十年，中国从根本上改变了贫穷落后的旧面貌，中国人民真正富起来了。

“强起来”是习近平总书记的新概括。2016年，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的重要讲话中，习近平总书记对改革开放伟大历史贡献作了这样一个重要概括和重要论断，“我们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进行改革开放新的伟大革命”，“实现了中国人民从站起来到富起来、强起来的伟大飞跃”。在“7·26”重要讲话中，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中华民族实现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历史性飞跃。”党的十八大之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党的十八大以来，在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基础上，党和国家事业发生历史性变革，我国发展站到了新的历史起点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在这一发展阶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使命就是实现两个一百年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真正实现“强起来”的奋斗目标。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努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在“7·26”重要讲话中，习近平总书记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指明了方向，确立了发展目标、发展道路和发展战略，“我们党要明确宣示举什么旗、走什么路、以什么样的精神状态、担负什么样的历史使命、实现什么样的奋斗目标。”

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我们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改革开放以来党的全部理论和实践的主题，全党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确保党和国家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胜利前进。”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这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根本点。

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我们还必须牢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当代中国的最大国情、最大实际。“全党要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最大国情，牢牢立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最大实际，更准确地把握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不断变化的特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我们党根据我国当前社会主要矛盾对我国基本国情的准确判断，这一判断是我们制定一切路线方针政策的出发点。

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我们必须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我们要牢牢把握我国发展的阶段性特征，牢牢把握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提出新的思路、新的战略、新的举措，继续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点。

“三个意味着”密不可分、构成统一整体，是理解把握“新发展阶段”的科学指引

习近平总书记在讲话中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断取得的重大成就，意味着近代以来久经磨难的中华民族实现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历史性飞跃，意味着社会主义在中国焕发出强大生机活力并不断开辟发展新境界，意味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拓展了发展中国家走向现代化的途径，为解决人类问题贡献了中国智慧、提供了中国方案。”这“三个意味着”，深刻揭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断开辟发展新境界的历史意义、时代意义、世界意义，三者密不可分、构成统一整体，为我们理解和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这一重大战略判断，提供了科学指引。

首先，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凝聚了中华民族世世代代的夙愿。如果说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一个三十年，是巩固社会主义制度的三十年；改革开放后的第一个三十年，是改变贫穷落后面貌、实现“富起来”目标的三十年；那么从十八大到2020年实现第一个百年目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再到21世纪中叶实现第二个百年目标，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则是实现“强起来”目标的三十年。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也就意味着近代以来久经磨难的中华民族实现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历史性飞跃。

其次，社会主义出现以来，历经沧桑，其道路跌宕起伏，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断取得的重大成就，终将社会主义变成了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吸引着亿万群众为之奋斗。我们既没有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没有走改旗易帜的邪路，我们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独立自主，走出了一条顺应时代潮流、符合我国国情、具有中国特色的发展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伟大成功，有力地证明了社会主义依然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蓬勃的生机，因此，习近平总书记在讲话中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断取得的重大成就，“意味着社会主义在中国焕发出强大生机活力并不断开辟发展新境界”。

最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走出了一条立足中国思想传统与现代独特际遇的现代化之路，并经由现代化道路开启了中华现代文明的新形态、新境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有着独特的文化传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源远流长，其“自强不息”的进取精神，“厚德载物”的兼容精神，“其命维新”的创新精神，“天人合一”的和合精神，无不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精神力量。同时，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还是抑制现代人焦虑、拯救现代人心灵的精神处方，汤恩比早就预言，中国传统文化是拯救21世纪人类社会的一剂良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有着自己独特的世界眼光。早在1985年，邓小平同志就对世界形势作出高度概括，指出和平与发展是当今时代的主题，这成为我国实行对外开放、融入全球化的根本前提。经过30多年的发展，随着中国综合国力的增长和国际地位的提升，中国理应进一步担当世界负责任大国的责任，成为维护世界和平、变革世界政治经济秩序的重要力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成功探索，对那些因简单复制西方发展道路、发展模式而陷入“现代化困境”的发展中国家来说，无疑具有深刻启示和重要的借鉴意义，正因如此，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断取得的重大成就，“意味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拓展了发展中国家走向现代化的途径，为解决人类问题贡献了中国智慧、提供了中国方案”。

（作者系山东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

为官要有“五感”

□ 刘建明

政治上有方向感，能力上有危机感，工作上有责任感，名利上有满足感，交友上有是非感——具此五感，领导干部方能担重任、有作为。

领导干部作为“关键少数”，肩负着振兴一方、造福一方和稳定一方的重任。在当前多种价值观念并存的社会转型时期，一定要切实增强“五感”，争做政治的明白人、发展的开路人、群众的贴心人和班子的带头人。

政治上要有方向感。方向涉及根本、关系全局、决定长远，只有方向正确，路子才能走对，目标才可实现。领导干部作为一个单位、一个部门、一个地区的引路人、掌舵人、带头人，一定要自觉增强政治意识，把牢政治方向，不断提高政治敏锐性和鉴别力，善于从政治上观察、分析、解决问题，对党绝对忠诚，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切实增强看齐意识，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时时、处处、事事向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照办、党中央禁止的坚决杜绝，始终做到政治信仰不变、政治立场不移、政治方向不偏。

能力上要有危机感。当今世界，科学技术日新月异，新生事物层出不穷，知识的保质期越来越短，折旧率越来越快，老办法、旧套路已难以满足工作需要。作为领导干部，务必要有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和危机感，自我加压，主动学习，多向书本学知识、多向实践学经验、多向群众学智慧、多向基层学办法、多向先进学本领，对不熟悉的东西要消化吸收、努力掌握，对工作中碰到的问题要刨根问底、举一反三，多问是什么、为什么，多想怎么看、怎么办，不断在学习中优化知识结构，提高综合素质，从而充实、完善和提升自我，进而为更好地履职尽责奠定坚实基础。

工作上要有责任感。“知责任者，大丈夫之始也；行责任者，大丈夫之终也。”责任感是衡量干部作风的重要标准，是检验领导干部是否称职的试金石，也是成就事业、推动发展的重要保证。对于领导干部而言，权力就意味着责任，职务越高、权力越大，承担的责任相应也就越大。面对改革发展稳定的繁重任务，领导干部要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以“功成不必在我，建功必须有我”的责任担当，在矛盾面前敢抓敢管、动真碰硬，在急难险重任务面前豁得出来、顶得上去，决不做无所事事的“太平官”、逃避责任的“滑头官”和因循守旧的“平庸官”。

名利上要有满足感。名利问题是每个人现实生活中不可回避的问题。一名领导干部如果过多地考虑个人名利，总在名利上不满足，势必就会被名利所缚，进而迷失方向，丧失原则，在追名逐利中坠入腐败堕落的深渊。古人云：“知足者常乐，贪婪者常悲。”又云：“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大于欲得。故知足之足，常足矣。”面对名利诱惑和考验，领导干部一定要学会知足常乐，自觉修剪欲望，摒弃私心杂念，涵养淡泊情怀，以平常之心对待名，以平淡之心对待利，真正做到知足知止，节欲自守，不断增强自身拒腐防变的免疫力，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纯洁性和先进性。

交友上要有是非感。邓小平同志曾语重心长地告诫我们：“朋友要交，但心中要有数。”这个“数”就是指对所交往的人要分清是非，要有判断力。谁是真正的朋友，谁是貌合神离，谁是包藏祸心，心里应该有杆秤，不能不分对象、不辨良莠，什么人都交，什么人都敢交。在交友问题上，领导干部一定要有正确的是非观，时刻保持清醒头脑，不被表面现象所蒙蔽，不为各种诱惑所动摇，坚持一定的政治标准和道德标准，从善交友，选良交友，择廉交友，多同普通群众交朋友，多同基层干部交朋友，多同先进模范交朋友，多同专家学者交朋友，这样才能“亲君子，远小人”，从而在从政为民路上走得宽、走得远。

政务公开，转变理念是关键

□ 战旭英

政府信息一方面要主动公开，另一方面也要积极回应公众的“依申请公开”，不能动辄以保密的理由加以拒绝。要真正把“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理念落到实处。

公开透明是法治政府的基本特征。政务公开是政府施政的基本原则之一，是规范权力运作、完善权力监督制约机制的有效途径，是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的重要制度安排。政务公开是指将行政权力运行的依据、过程和结果，向相对人和公众公开，使相对人和公众知悉。它覆盖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涵盖行政决策、行政立法、行政执法、行政监管各个方面，强调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信息公开的综合推进。

2008年5月1日，国务院颁布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16年2月17日，中办、国办印发了《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但由于政务公开在我国尚处于起始阶段，仍存在许多问题，尤其在政务公开的理念方面，一些政府工作人员仍存在着较大偏差，亟须进行调整和重塑。

首先，对政务公开与民主政治的关系认识不清。社会主义民主的本质是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因此，对政府进行适当的监督是必然也是必要的。而人民要监督政府，就必须首先取得有关政府管理的信息，以了解政府的所作所为，这体现了民主的公开性要求。

其次，知情权作为一项基本的民主权利被普遍认同，仍然是一个渐进的过程。早在半个世纪以前，《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第19条就对知情权是一项基本的民主权利有过明确表述，但其被普遍认同仍然是一个渐进的过程。在世界范围内，超过60个国家进行了知情权改革，最早于1966年开始于瑞典，目前涵盖了众多发展中国家。政务公开是确保公民知情权的重要制度安排，但是在一个权利意识不强的社会，人们的权利意识往往落后于法定的权利制度。在我国，虽然法律规定了公民享有知情权，但是他们对自己享有哪些事项、多大范围的知情权，如何实现这些权利并不清楚。同时，作为权利主体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由于没有国家强制力为后盾，很多时候难以掌握对等的信息，也使公众难以充分行使自己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最后，把信息公开等同于政务公开。事实上，政务公开不仅仅是将国家所掌握的信息向公众公开，更重要的是将公共权力如何运作及其过程和具体结果向社会公开，它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扩展和深化，其广度和深度均超过信息公开。它涉及国家行政权的整个运作，不仅包括行政权运作形成的静态信息的公开，还包括行政权运作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的动态活动的公开。

重塑政务公开理念，需要转变观念，厘清几个关系。

充分认识政务公开与公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的关系。政府是代表公众管理国家机关的，其在管理工作中产生和收集的信息是国家公有财产，公众作为纳税人，有权利用政府信息行使他们的权利。在这个过程中，公民首先要树立权利意识，要认识到自己在国家行政管理过程中，有着不可剥夺的民主权利，其中之一就是知情权。而政府作为社会服务机构，也有义务为公众提供信息服务，有义务提供政府应该公开的一切信息。其次，在我们国家，宪法赋予公众参政议政权和对政府及官员的监督权。公众可以通过大众传媒或亲身参与直接观察行政管理者的活动，也可以发表对国家管理的意见和评价政府官员的行为。通过公众的参政与监督，可使政府了解公众的需求，更有针对性地提供服务，满足公众的需求，有利于政府管理的科学化、民主化，克服权力腐败。这里，知情是参政、议政和监督的前提，没有知情权，就没有参政、议政权，监督权也是一句空话。

正确认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我国的政务公开以公开为基准原则，不公开为例外，这是一种“默认化公开”的理念，在实践中的主要方式是政府主动公开，公开方式比较单一。实际上，除了主动公开的方式之外，还有“依申请公开”的方式。但是，在对待申请公开的信息时，政府还保留着相当大的自由裁量权，在某种程度上阻碍了真正意义上的政务公开的实现。因为政府主动公开的信息并不一定是公众所需要的，而企业、社会组织和公民个人主动申请索取的信息则一定是其必需的，这种公开方式可以在更深层次上保障公民的知情权，但遗憾的是，这种方式经常被以保密的理由拒绝。信息公开确实应该存在少数情况的例外，但对这些例外的范围应予以合理界定。

深刻认识公开与反腐败的关系。腐败的具体表现为权力“设租”和“寻租”，设租是指一些政府部门或公务人员，运用行政权力形成某些资源的人为短缺而形成“租金”的活动；寻租是指一些人凭借政府保护，利用占有稀缺资源的优势并伴随着资源浪费进行的寻求财富转移的活动。其基础是公民与官员之间的信息不对称。信息的缺乏和其他人为制造的稀缺性一样，都会导致寻租，并通过“暗箱”操作来实现。实践证明，仅靠政府工作人员的自律、自省来避免腐败，只是善良的愿望。而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只有实行政务公开，把政府及公务人员的职责权限及其工作表现展现在公众面前，建立起一套有约束力的权力运行规范和运行机制，使政府权力在社会的公开知晓、评判、讨论和协商中行使，在阳光下运行，才能有效防止权力异化，从根源上遏制信息权力腐败，为防止“暗箱”操作和滥用权力提供制度上的保证。

全面认识公开与问责的关系。所谓责任政府就是政府应该对公众负责。如果要实现公众有效的民主监督，公众应该获知必要的信息，了解政府行为的替代进路，以及可能导致的相应后果，进行透明度改革。问责制有两个层面的含义：一是要求答复的能力或权力，亦即回应力；二是制裁的能力。透明度指的是信息获取制度和信息的可靠，包括政府绩效的信息、官员的责任以及政府资金的流向等。

（作者系山东社会科学院政策研究室研究员）

□ 责任编辑 马清伟 李 檬